

经典  
珍藏版

风靡全球的侦探小说经典之作 YASEN  
LUOBIN

# 亚森·罗宾 探案集

[法] 莫里斯·卢布朗 著  
谢志强 译

丰满的人物性格，广阔的社会背景，曲折多变、  
富于悬念的故事情节。具有强烈正义感和同情心的“侠  
盗”故事扣人心弦，感人肺腑；情节诡异奇特，惊险刺  
激，令人不忍释卷。

卷。



经典  
珍藏版

风靡全球的侦探小说经典之作 YASEN  
LUOBIN

# 亚森·罗宾 探案集



· 北京燕山出版社 ·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亚森·罗宾探案集/(法)卢布朗(Leblanc, M.)著;谢志强译. - 北京:  
北京燕山出版社, 2010. 12

ISBN 978 - 7 - 5402 - 2326 - 7

I. ①亚… II. ①卢…②谢… III. ①侦探小说 - 作品集 - 法国 -  
现代 IV. ①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28464 号

## **亚森·罗宾探案集**

---

总 策 划:王丙杰

责任编辑:马明仁 金贝伦 满 懿

封面设计:工作室

地 址:北京市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

邮 编:100054

出 版:北京燕山出版社

发 行: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市施园印刷厂

版 次: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16 开 787 × 1092 毫米

字 数:460 千字

印 张:30

定 价:48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,盗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印刷厂联系

## 前 言

《亚森·罗宾探案集》是继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之后又一部风靡世界的侦探小说集。该书不仅在法国家喻户晓,而且在许多国家翻译出版,深受广大读者喜爱。

对法国著名侦探小说作家莫里士·卢布朗笔下的亚森·罗宾这兼具“怪盗”和大侦探的双料传奇人物,我国的读者却还不够熟悉。他疾恶如仇,劫富济贫,令为富不仁的伪善之辈闻风丧胆;他风流倜傥,彬彬有礼,以侠义慷慨的行动,为贫苦大众,特别是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。因此,那些有权有势、为非作歹的恶势力,把他看作骇人的恶魔;而广大善良的平民百姓,则把他视为正义的化身。以亚森·罗宾的侠盗和神探两条主线展开的一系列故事,布局诡异,结构奇特,情节曲折,或惊险刺激,或阴森恐怖,或凄恻悲怆,或情意绵绵,均扣人心弦,感人肺腑,常令读者废寝忘食,恨不得一口气把它读完。

当然,本书也和其他侦探小说一样,存在着一些神秘主义的东西。环境的神秘化,人物的神秘化,这都是作者为突出侦探小说的特点,增强作品的吸引力而创设的,当不必苛求。因为这终究不是史实,即使有生活原型,也绝非真人真事。至于主人公作为“侠盗”、“义贼”,有些行为不尽与法律相符,因而不值得读者,特别是青少年盲目仿效,这一点也有必要在这里加以说明。

## 目 录

### 可怕的玻璃瓶塞

|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聚集玻璃瓶塞 .....  | 1  |
| 神秘的古堡 .....   | 24 |
| 险象环生 .....    | 36 |
| 真假难辨的密约 ..... | 52 |
| 议员德贝克 .....   | 69 |

### 神秘的金字塔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赛马场里的扒手 ..... | 72  |
| 侯爵家徽的秘密 ..... | 88  |
| 尼罗河的源头 .....  | 105 |
| 眺望金字塔 .....   | 119 |
| 走近大宝藏 .....   | 135 |
| 风情万种的法国 ..... | 152 |

### 妖女复仇记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别墅村的奇人异事 ..... | 162 |
| 思维敏捷的侦探 .....  | 173 |
| 陷入困境的罗宾 .....  | 184 |
| 神秘的女子 .....    | 195 |
| 披着羊皮的狼 .....   | 208 |
| 真相大白 .....     | 222 |

### 白牡丹之谜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洁白的牡丹花 ..... | 233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致命的威胁 ..... | 246 |
| 曙光在前 .....  | 258 |
| 活动的密探 ..... | 272 |
| 炸药库 .....   | 290 |

## 可怕的诅咒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被下了诅咒的男子 ..... | 312 |
| 女郎之谜 .....     | 327 |
| 恶魔的伎俩 .....    | 346 |
| 可怕的隐身人 .....   | 372 |
| 跟红圈说再见 .....   | 391 |

## 怪异的两面人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走进藏宝地 .....  | 410 |
| 可怕的女郎 .....  | 424 |
| 罗宾的败局 .....  | 435 |
| 无辜的死者 .....  | 452 |
| 案情的真面目 ..... | 462 |

## 可怕的玻璃瓶塞

### 聚集玻璃瓶塞

夜晚的湖面黑漆漆的,从岸上望去什么也瞧不见,丝丝凉意伴随着一阵阵秋风而来。秋天的夜晚愈加显得静谧。

此处是位于巴黎西南部的一个名曰恩京的镇子,闻名遐迩的凡尔赛宫即位于附近。现在环绕在湖四周的,皆为风景秀丽的名胜与别墅。

红、黄、蓝、绿的各色灯光从这些豪华的建筑里射出来,荡漾在湖面上,形成了一幅令人赏心悦目的美丽画面。然而顷刻之间,一阵秋风吹过,它们就犹如变魔术一般时隐时现。

秋天在法国逗留的时间是不长的。此时虽只是九月下旬,然而寒意已降临了大地。一颗流星倏而划过湖面上空,很快在茫茫夜色中消失了。

大盗亚森·罗宾趟着夜色,摸到了湖岸。向停在水中的两艘小船低声呼唤着:

“喂,在里面?”

很快地,一条黑影从小船里出现了。

“走吧!我已经听见汽车的动静了,那两个家伙估计要回来了。”

“嗯,老板,我们都已经准备好了。”

随着这声应答,两个船夫已经把桨放进水里。

“好,走吧!”

罗宾从青草茂盛的湖堤爬到公路上,一辆关闭着车灯的大型轿车悄无声息地驶了过来,停在他的面前。

两个竖着大衣领子的人从车上跳下来。他们低低拉着的帽檐掩盖着各自的面孔。

罗宾用手电照了一下,确认了这两个人正是自己的手下——他们一个叫卜先利,一个叫吉贝尔。

他俩都是刚过20岁的年轻人。卜先利目光锐利、面相凶恶。与他相反,吉贝尔则是一个眉清目秀、和蔼可亲的小伙子,他又受过良好的教育,因此,很是得到大家的喜欢。

通过他的言谈举止,不难看出他一定出生在一个相当不错的家庭,一定是因为他有不得已的苦衷,才沦落到今天这一步的。

他俩将帽子摘了,向罗宾打了个招呼。

“怎么样了？”罗宾小声地问着他们。

“都清楚了，那小子已经去了巴黎，是乘7点40分的火车去的。”

“这些你们都亲眼看见啦？好吧，现在8点刚过。司机，你先把车开走，9点半钟准时来接我们，这里可不是停车的地方，有点太扎眼了。”

于是，司机便静悄悄地驾车走了，他们三人也先后登上了湖中的小船。

罗宾和吉贝尔上了同一条船，卜先利则上了另外一条船。

“今晚的事情是你谋划的吗？还是他？”

在黑暗中，罗宾用下巴指了指另一条船上的卜先利，轻轻地低语道。

“我不敢确定，可是我俩在十多天以前就商量着此事。调查之后，决定请老板来搞定这事。”

“是吗？但是我还是怀疑他，他的言谈举止太奇怪！”

突然，罗宾停了下来：“算了，不用理他。他只是一个毛头小子，能有什么能量！”

“你们两个真的看见德贝克议员去巴黎了吗？”

“老板，你啰嗦了，这跟你平时不太一样啊！”吉贝尔面带笑容说道。

吉贝尔在罗宾面前向来很随和，有着极好的修养，好像罗宾就是他的父亲或兄长，完全不像上下级的关系，这一点罗宾非常喜欢。

“德贝克议员到底去巴黎干什么？”

“去看歌剧了，半夜一点以前一般不会回来，然而……”

“别吞吞吐吐！”

“老家伙经常看不完就回家来，所以我们一定要快。”

“一个小时没问题，房里还有没有其他人？”

“一个也没有，管家和女仆吃过饭后就回家了。那个男仆也去巴黎了。”

“钥匙拿到了吗？”

“只有一把大门钥匙。”

“别墅在哪儿呢？”

吉贝尔用手一指湖的右岸。

“你看，就是那个，挨着湖岸的那个院子。”

“这种别墅里应该没有什么值钱的玩意儿！你们多次求我帮忙，我才专程从巴黎回来。可是现在看来这是一桩没有多少赚头的生意。”

“不，老板，这是一桩大买卖。过一会儿，你一定会大开眼界的。”

吉贝尔急着分辩，仿佛对此十分有把握。

罗宾听了有些好笑。

“这两个手下一定对自己隐瞒了什么东西。”

两只小船这时已经划进了一个湖湾。湖边的码头上搭着一个堆放货物的破旧棚子。德贝克议员的别墅，在星光下显得死气沉沉的，一点生机也没有。

“屋里可能有人，灯还亮着。”

“那个呀，那是夜晚用来照明的煤气灯呀！你没发现它连动也不动吗？”

抢先上岸的卜先利争着回答道。

“好吧，你们就在这儿等着。”

罗宾吩咐完了船夫，三个人就一同顺着小路爬了上去。他们把围墙的门推开后穿过庭院，绕到了正门跟前将门锁打开，偷偷溜了进去。门厅里有一盏煤气灯在亮着。

“我们刚才看到的就是这盏灯。”

“不对，我看到的不是这一盏。大家警惕些，估计屋里有人。”

悄悄地、小心翼翼地沿着走廊走了上去。但是刚把餐厅的门推开，就听见一声尖叫，接着有人使劲地将门从里面关上了。

“嘿，里面果然有人。”

三人合力将那扇门推开，屋里的人跑到餐具室，拼命想把一扇上了锁的窗户推开，并高声叫喊：

“快来人啊！强……盗，杀人啦！”

那人发疯般地向人大喊大叫。

“别乱喊，我们不杀你。”

罗宾飞快地撵上那人，从背后一把抓住他的肩膀。那人只得转过身，但是他的手里却拿着一把枪！

罗宾手疾眼快，顺势卧倒。随即就听见一阵枪响，桌上的碗碟和瓶子之类的东西稀里哗啦地碎了一地。

罗宾迅即扯住那人的双腿，将他掼倒在地，紧接着吩咐道：“卜先利，把他给我绑上。”

“是，这小子就是里欧南。这个时候他不去看戏，却跑回来吃饭。”

“我早就猜到会有这种倒霉事，你们之前怎么不弄清楚？”

“对不起，头儿。”

“算了，东西呢？”

“东西都在楼上。”

果不其然，德贝克议员的楼上，雕刻、名画、各种工艺美术品样样不缺，应有尽有，连罗宾也不禁大吃了一惊。

“这小子仅仅是个议员，可是竟然搜集了这么多艺术品！从来也没听人说过他是一个大阔佬儿，大概他的这些东西都不是正道来的吧！”

“这个德贝克真不是好东西，我们偷走他的东西也算是对他的一种惩罚。”

这么一想，罗宾索性将两个船夫也叫了进来，指挥他们将楼上的宝物统统搬走。不到半个小时，小船就装满了。

“你们把这一船先运走。”

没用多久的工夫，两个船夫就将船划走了。看着他们驶出湖湾，罗宾才放心地返回别墅。当他在餐厅旁路过的时候，隐约听到一阵阵呻吟声从里面传出来，走进去一看，才发现呻吟的人原来是仆人里欧南。

罗宾恶狠狠地说：“再叫，就把你的嘴也堵上！”

那仆人躺在地上没有回答。罗宾不再理他，奔上楼去。

这时，楼下传来一阵支离破碎的说话声：“救命啊！快来救人，警察……恩京镇，德贝克别墅。快，要快！”

“这头蠢猪！在这里，你就是喊破嗓子也不会有人的。”

罗宾跑上二楼，只见卜先利与吉贝尔正在到处寻找着什么。

“喂，你们找什么呢？快走，时间来不及啦！”

“是，不过请允许我们再找一会儿。”

“行了行了，别找了！”

俩人颇为不舍地站起身，但他们依然不死心地用四只发红的眼睛继续在四下搜寻着。

“别太贪心了，否则会倒霉的。”

听到这句话，俩人才只好无精打采地将罗宾挑选好的东西搬上另一艘小船。然而，搬完之后，俩人你瞅瞅我，我瞅瞅你，好像还想留下找些什么。

“喂，快走！”罗宾禁不住在船里大声喊着。

“好的，老板，不过再请你让我们上去最后找一次，只要5分钟就成。”

“你们如此起劲地究竟在找什么？”

“哦，是一个小箱子，里面有不少价值连城的古代艺术品。”

“原来就是要找这些东西啊！好吧，那就再让你们上去一次，不过只给你们10分钟的时间，过时不候！听见没有？”

俩人赶紧朝屋里跑去。可这一去就没有了踪影，罗宾不由得有些着急。

“这么半天了，怎么还不回来？”

“一到这里，我就看出他俩行为古怪，他们都相互猜忌，好趁对方不留意时占点儿便宜。无疑，他们要找的东西一定很重要。”

到了这时，罗宾只得离开小船，上了岸。突然感到有些不妙，他侧耳一听，汽车和机车的声音从恩京镇的方向隐约地传来。

“坏了，可能是警队来了！”

罗宾赶紧跑到别墅的门口，朝街上张望。正在这时，只听得屋中“砰”的发出了一声清脆的枪响，他急忙跑回屋里察看——

天哪，只见卜先利与吉贝尔俩人正在餐厅里大打出手！

他不由得大喝一声：“你们在干什么？”

这时吉贝尔已把卜先利压在身下，接着翻开他的身体，抢了一样东西，迅速塞进自己的口袋里。

卜先利则已不省人事，鲜血从其肩上汨汨流出，把地板都染红了。

“喂，你为啥开枪打他？”

“不是我，是那个仆人里欧南开的枪。”

“别瞎说，他被绑在那里，如何向他开枪呢？”

“他早就把绳子挣开了。我们刚一进来,他就不声不响地开了一枪。”吉贝尔喘着粗气说。

罗宾仔细一看,吉贝尔的嘴上也流着血。

“什么?挣开了绳子?这么说那个仆人已跑了?”

说着,罗宾跑到隔壁一看,不由得发出一声惊叫——只见一把短剑插在里欧南的脖子上,他已经死去多时了。

“是你杀的他吗?”罗宾厉声地质问道。

“不是我,是卜先利。他因为先挨了一枪,一怒之下就把那个仆用人用剑杀死了。”

“胡闹,简直是太胡闹了!你为什么要杀人呢?我罗宾是绝不会干这事的,我不是也不断告诫你们不要杀人吗?当时你为啥不阻止他?”

“我实在是来不及啊,头儿。”

此刻,远处车队的声音已经非常近了,罗宾清楚的明白一刻也不能耽搁了。

“噢?你听……好像有一种奇怪的声音。”吉贝尔说。

“什么?”罗宾侧耳倾听,确实听到了一种奇怪的声音。

那是一阵说不清究竟是什么的声音,低沉且又沙哑,就像是遥远而恐怖的地狱里传来的一样。

尽管罗宾一身是胆,可乍一听到这声音也不由得吓出了一身冷汗,甚至连汗毛都竖了起来。他蹲在地上,仔细辨别声音的方向,觉得好像是从死去的里欧南那里传来的。

他奇怪极了,将手电递给了吉贝尔,叫他往里欧南身上照射,自己则走上前去。声音的确是从这里传来的。然而他早已死去良久了。

“死人如何会发出声音呢?”吉贝尔吓得脸色发青,手电也掉到了地上。

罗宾对着尸体看了半晌,猛地“哈哈”一阵大笑,将尸体翻了个个儿。

“嘿,弄了半天竟然被这个东西给唬住了,你看!”

原来尸体下面压着一部电话机。“喂、喂……听得见吗?回话,你受伤了吗?喂,还在吗?我是警察局,我们已经派人去了,马上就到,喂……喂。”

从电话里传来的声音由于被尸体所阻,才变成了这种稀奇古怪的声音。现在既然弄清楚,也自然就没什么好怕的了。

这声音尽管不再可怕,然而情况却万分危急,因为警察很快就要到了。

虽然那个仆人里欧南的手脚被绑,但他的嘴并没有被塞住,于是他把桌上的电话用嘴拱到地上,并且藏在自己的身子底下,给警察局打了报警电话。

“难怪这个家伙刚才一边哭一边嘴里在那里叽里咕噜地讲话,原来他是在打电话,没留意到这一点实属我们的失策!

“快,吉贝尔,你赶紧把卜先利背到船上,我们走!”

他们两个刚要抬腿,就听见外面的铁门“咣啷”一声响,接着就是一阵杂乱的脚步声从院子里传来。

“糟了,警察来了!”

罗宾火速跑到门口，将大门从里面拴住。

砸门声从前后一齐响起来，不用说，警察已经把整栋房子都包围了。

“喂，吉贝尔！我有法子从这里逃出去，不过你们可能会被抓住。”

“啊？”

“不要担心，我逃走后肯定会救你的，否则我们三人全都一勺烩了！就这样办吧！”

罗宾说完，先帮吉贝尔把卜先利抬到会客室，随即从他身上抹了一把血涂在自己的脸上说：

“我要演一出好戏，否则你我三人全都死定了。”

话音刚落，他就把吉贝尔按在地上，随后则骑在吉贝尔的身上，一连开了三枪，击得窗户玻璃块块破碎。

警察闻听枪响，急忙跑到窗口。罗宾一见到警察，就大喊道：

“我在这儿，救救我……强盗已经被我擒住了，快来人啊！”

警察们听到他的呼救，七手八脚地把窗上的玻璃打破，想要通过残破的窗户钻进室内。

“喂，伙计，被抓以后你绝对不能招供，等我来救你；另外，刚才我发现你从卜先利手里抢到一样东西，那是什么？快把它交给我。”

听他如此一说，吉贝尔便从身上掏出一个小东西塞给了他。

“老板，这个东西非常重要，你切要小心保存。”

“我晓得了，我会替你好好保存的……我，他们来了。”

有两三个警察从击碎了玻璃的窗口跳了进来，罗宾抓住那个小东西，还没顾得上看一眼那是何物，就故意伸出手去，扼住吉贝尔的喉咙，喊道：

“警察，快速住他……”他佯做气喘吁吁的样子大声说。

于是，吉贝尔与刚清醒过来的卜先利立刻就被捆绑了起来。罗宾拍拍身上的灰尘，对警察们说：

“多谢你们救了我！不然我差一点儿就死在他的手上了。”

“你太客气了。我们更应该感谢你帮我们抓住了犯人，看来你受伤了。”

“唔，还好，伤得不算重。”

“你是谁？”一个警察有些诧异地问。

“我是德贝克议员的朋友。今晚8点的时候有事来找他，仆人对我说，他的主人今晚去巴黎了，可就在这时，这两个强盗来了，我们拼死抵抗，可是仆人里欧南却在搏斗中不幸中剑身亡了。”

“噢，是抢劫、杀人……”

“不错，仆人里欧南的尸体就在隔壁。在动手厮杀之前，我给警局打了个电话。”

“是的，接到您的报警，我们马上就赶来了。”

看着绅士派头十足、一身贵族打扮的罗宾说完了这一番滴水不漏的话，警察也就没有怀疑，便带他到客厅里休息，然后去检查现场，搜集证据。

“别墅里出现了凶杀案，我们必须抓紧通知议员先生。至于是谁杀害了他的仆人，看来

只有议员的朋友，方才那位受伤的先生才会清楚，故而得请他到这里来录一下口供。”

队长如此一吩咐，他的手下立刻去请罗宾。但是不一会儿工夫，他就神情沮丧地回来报告说：

“那位先生已不在屋内。”

“赶紧去找。”

另一个警察报告说：“他适才看见那位绅士一个人叼着香烟，朝湖边走去了。”

队长听了，随即命人去湖边找。

“那位先生到了湖边的码头上，迅疾地跳上一艘小船，划走了。”从湖边回来的警察报告说。

“什么？”队长思忖了一下，猛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，高喊：“抓住他！此人行迹可疑。”

他朝吉贝尔和卜先利看了看，恶狠狠地说：

“这两个家伙是小角色，那个逃走的人才是要犯。”

他叫几个警察留下来看守这里，自己则立刻带了两个警察跑到码头上。

到了那里，在星光下，只见小船已经离岸 100 多英尺了，正朝着彼岸飞驰而去。

小船上的罗宾一边划着桨，一边像开玩笑似的挥动着自己的帽子，嘴里还唱着小调  
我好比那无根的水草

随风漂流

不用说，此时的罗宾颇为得意，警察们又上当了。

队长的怒火不由得冲上脑门儿，喊道：

“开枪！”

震耳的枪声立刻响起来了，子弹“嗖、嗖”地从罗宾的头上呼啸而过。

队长忙带着两名下属跳上另一艘小船，奋力向前追赶着逃犯。

看到这种情况，罗宾也更加拼力地划着。两只小船在夜色中、银色的湖面上展开了一场疯狂的竞赛。

罗宾划着小船，沿着湖的右岸飞速地疾驰，他打算在那里弃船上岸，以便逃生。

“只要他一上岸，我们就没辙了，还是追上他，将他的船掀翻。”

听到队长这么说，两个警察就更加奋力地把小船划了过去。

很快地，两条船的距离越来越近了。

“快，快追上去，追上去！”

在队长的拼命催促下，船桨飞速地翻动着，使湖面水花四溅。

不知为何，正在这紧要关头，罗宾的小船忽然不动了，在湖面上随意漂浮起来。

“天助我也！那小子停住了！”

队长兴奋地说着，命两个下属驾船赶了上去，对着罗宾的小船狠狠地一撞。

罗宾的小船剧烈地摇摆着，使在船里低头而坐的罗宾差点儿栽到湖里。

队长拔出手枪，厉声喊道：

“不许动，举起手来！”

眼见罗宾真的连动也不动。队长小心谨慎地靠近罗宾的小船，举起手电一照，不由得大吃了一惊。

船上哪里还有罗宾这个人！低头坐在船上的原来是一尊偷出来的女神像，头上面戴着一顶帽子，披着罗宾的外衣，在夜色中看上去很像一位老人。而罗宾其人早已潜水逃之夭夭了。

他们在逃犯的小船上，发现一张名片——亚森·罗宾

“原来这个逃犯就是大名鼎鼎的怪盗亚森·罗宾啊！自己被罗宾当猴耍了，可当时竟一点也没察觉。”想到这里，队长被气得七窍生烟。

再说罗宾，他自幼就是好水性，是一个游泳的高手。

他刚才在夜幕的掩护下下了水，一口气游出了很远并潜在水中，一直捱到警察的小船离去，他才悄悄地浮出水面。

这时，湖上已是一片漆黑。暗淡的星光，像一层浓幕笼罩着整个湖滨。稍远一点儿的地方，便什么都看不见了。

罗宾这时才悄悄游到湖边，爬上岸去。只见司机和两个船夫还在公路上等他，车里装满了偷来的艺术品。

汽车在夜色中疾驰着，最后在巴黎郊外的伊努街上（布伦森林公园的北面）停住了。此处有一个秘密仓库。将东西全搬进秘库以后，罗宾换了一套干净的衣服，与部下道了别，然后跳上一辆出租车，直奔巴黎。

进了巴黎以后，车子就从凯旋门那边的星星广场驶向了香榭丽舍大街，一直开到了他设在此处的一个秘密住所。

这是他用一个假名字租下来的一幢房子，除了吉贝尔而外，并无他人知晓。

“现在总算安全了，不过那两个小家伙的处境实在太可怜了。倘若不去救他们，他们无疑会以杀人罪被处死的。”

他坐在沙发上，喃喃自语道。同时，在无意中把手伸进了口袋，取出了吉贝尔在被捕前交给他的那个小东西。

还在刚才换湿衣服的时候，他就把它特意装到了新衣服的口袋里。可是此时要是不摸衣袋的话，早就把这小东西给抛到脑后去了。

“它究竟是什么呢？”

他看了一下这个小东西，原来它只是一个普通的玻璃瓶塞，与一般家用的没什么差异。这种东西在餐桌上，或是在演说会的讲台上都屡见不鲜。

假如一定要说它们之间有什么不同的话，那就是眼前这个玻璃瓶塞的圆顶经过雕刻，被磨成了钻石型，顶端被漆成了金色，仅此一点与众不同，然而它也算不上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啊！

“哼，一钱不值的東西。”

罗宾随手将它掷在桌上。

“啊，不对。那两个家伙为了它竟然不惜大打出手。如此看来，此物定有过人之处，我

必须检查一下。”

于是，罗宾马上动手检查起来。他先是在灯光下照了照，接着又把它的重量称了称，可仍旧没有发现什么奥秘。

“嘿，算了。”

罗宾顺手把它放到壁炉上面的台子上，上床就寝了。经过一晚的奔波和历险，他此时感到很疲劳，确实需要休息了。

翌日早上一觉醒来，罗宾先把窗子推开，呼吸着窗外的新鲜空气，顿感精神抖擞，疲惫全消。

这时，他无意中一抬头，突然发现他昨夜放在壁炉台子上的玻璃瓶塞不见了。

他马上四处检查了一下，发现门窗完好无损，没有丝毫损坏的痕迹。

然而瓶塞却神秘地不翼而飞了。这到底是谁干的？

“奇怪，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先是我的两个手下不惜为它拼命。然后在我的宅内，它又离奇地失踪。可见这个小东西定是有什么秘密。”

“但是，是谁偷走了它呢？这里除了吉贝尔外没别人知道，可现在看来，显然还有什么人知道此处。那人在昨夜潜了进来，窃走了瓶塞。他会是谁呢？

“不可能是吉贝尔，他已被关进了牢房。天啊！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虽然罗宾苦思苦想，但仍不明所以。

“不过，这东西既然是从德贝克议员那儿偷的，他不会不知道这个秘密。去他身边搜一下，大概会有收获。

“对了，那家伙是个大坏蛋，莫不会是他到这里来偷走了瓶塞？好啦，我得去调查一下他，说不定能发现些线索。”

罗宾目不转睛地凝望着墙壁，继续想下去：

“吉贝尔与卜先利这两个小家伙，定然会受到审判，但是距他们判刑还有一段时日。眼下我先不用管他们，我先把瓶塞的秘密找出来。另外，这里已被人发现，我必须赶紧搬走。不然，一定会有麻烦。”

罗宾立刻搬到了凯旋门附近的一条街上，租了间房子住了下来。对外声称自己是一个靠退休金生活的公务员，每天在上流社会中穿梭，手持一根白银装饰的手杖，天天出去溜达，同时不忘偷偷地监视德贝克的住宅。

德贝克自从湖边别墅发生了命案以后，就离开了那里，迁回了巴黎，住在雨果大街。那里离罗宾的秘密住所很近，离公园也很近。

每天，罗宾就坐在公园的长椅上，假装打瞌睡。其实，他是在留心监视着德贝克议员家的动静。

“德贝克家里放着的那个小瓶塞，吉贝尔和卜先利这两个小家伙怎么会知道呢？还有，德贝克为什么要把这个特殊的物品放在餐厅的壁炉上呢？莫非是为了掩人耳目？”

罗宾在心里这么想着，眼睛却一直没有离开过德贝克的住宅。他发现两个工人模样的人，在议员家附近徘徊。议员一出家门，那两个人就跟在后面；议员一回来，他们便自动消

失。而到了晚上,当街灯亮起时,那俩人又去向不明了。

“看得出来,那俩人一定是警察,连警察都在监视他,可见这个德贝克肯定不是什么好东西!”

到了第四天傍晚,除了那两个人之外又另外来了六个人。他们趁着夜色,在公园的树荫下悄悄地交头接耳。罗宾悄悄地走近一看,认出其中的一个家伙是贝拉斯。

这个贝拉斯不但是一个出色的运动员,也是一名优秀的探险家。后来他当了律师,不知何故,他竟然与总统攀上了关系,当上了警察总监的秘书长。从他的经历来看,这也是一个很可疑的家伙。

“对了,我想起来了,他两年前曾要与德贝克议员决斗。可是遭到德贝克的拒绝。后来,总统突然派他做了警察总监的秘书长,这里一定有什么内幕。”

此后,罗宾屡屡去议员家附近侦察。一天,他发现德贝克刚走,即有两个便衣警察跟在他身后。然后,贝拉斯等六人去议员家门口按了按电铃,与开门的女仆说了几句话后,就一同进去了。

罗宾也随着走了进去,对女仆说:

“他们都到了吧?”

“不错,他们都在书房。”

罗宾悄无声息地走进餐厅,透过窗帘的缝隙,将书房里情景看得很清楚。

只见贝拉斯用手中的万能钥匙,将书橱和书桌的抽屉全部打开,到处查找;他的几个下属把那些书逐本地抽出来,逐页地翻看着,最后连书皮也撕下来看了看。

“看来他们是在寻找一份秘密文件。”

罗宾躲在那里,心想。

“找不到。徒费了一回力气。”

贝拉斯气恼地说。然而他并不死心,又从柜子里拿出四瓶酒来,将瓶塞一一拔下来,用手电照着,反复查看。

“原来他们也在找那个瓶塞啊!”

想到这儿,罗宾一愣,就听贝拉斯向他的一个属下问道:

“你来过这里几次?”

“一共六次了。”

“全都搜过了吗?”

“每个屋子我都翻过了。”

“什么都没发现吗?这里的女仆只有刚才看到的那一个吗?”

“是的。议员都是在外边吃饭,平时家里事情极少。不过,听说他还想再雇一个女仆。”

“现在这个女仆可靠不可靠?她会不会把我们的事说出去?”

“不会的。她很可靠。我给了她不少钱,她对我们很有好感,同时她对自己的主人深恶痛绝,这会儿她正在门外替我们放哨呢!”

“好,再四处搜一搜。”

他们又整整搜了一个小时。这时,在外面盯梢德贝克的俩人气喘吁吁地跑进来说:

“德贝克回来了。”

“是坐出租车回来的吗?”

“不,是步行。”

“那还来得及,我们赶紧把东西放回原处,别让他察觉出来。切记,不要把东西放错位置,那小子是一个阴险狡猾的人。我们对此一点都不能马虎啊!”

只一会儿工夫,他们便全都离开了。

“我应该多逗留一会儿,好看看这个德贝克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。”

这么一想,罗宾便一声不响地待在那里。

不一会儿,德贝克便走进屋里,开亮了灯。

罗宾偷偷瞄了瞄德贝克的脸,这是他第一次见到他的脸,就觉得此人是个很难对付的家伙。

他的身体既精壮又结实,颇似一个拳击手。肩膀颇宽;一张脸肥肥胖胖的;剃着个光头;一脸花白的络腮胡子;视力看起来很不济,在普通的眼镜上,还加戴着一副墨镜;长长方方的下巴,与猩猩很相似;两只手既粗又长;两条腿稍有点弯曲。那副弓背走路的样子,越看越觉得和一只猩猩无异。

只见他在屋子里扫视了一眼,狡黠地笑了一下,露出两颗尖尖的虎牙来。

“哼,又来过了。”

他用沙哑的嗓音说着,便按铃唤来了女仆。

“那些人今天是不是又来过了?”

“没有啊,老爷。”

“别胡说,否则休怪我不客气。”

女仆的脸色因恐惧而变得发青,她战栗着说:

“是,是的……”

“他们总共来了几个?”

“九个。最先来了六个,随后又来了一个。在您快回来的时候又来了两个。”

“哼,总共九个人吗?”

德贝克冷哼一声,抓起一支笔,在纸上顺便写着什么,又接着说:

“我回来的时候,亲眼看见那些人从这里回去,他们总共是八个人,这就是说,还有一个人没回去,那么这个人现在一定藏在这里。哈哈,老兄,你自己乖乖地出来吧!”

说完这话,他就朝着罗宾藏身的餐厅走去。罗宾赶紧躲到窗帘后面。德贝克过去,在窗帘上轻轻敲了敲,说:

“老兄,里面很闷吧?你还是快出来吧!否则我一开枪,只需一粒子弹,你就完了!”

说完,他用力猛地一拉,把窗帘完全拉开了。

“晚安,辛苦您了!”

德贝克一边说,一边笑个不停。这使罗宾又羞又怒,满脸通红,深感受了愚弄。